

华阴市十八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17）

关于《华阴市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意见

2021 年 3 月 9 日在华阴市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的书面报告
华阴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全市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关于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我市财政工作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各级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坚决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努力增强财政实力，围绕“六保”“六稳”工作目标，把“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作为硬任务，战疫情、强保障、促发展，积极推进各项财税政策措施落地见效，有力地促进了全市各项工作协调、稳步、有序推进，

全年财政预算执行平稳，圆满完成目标任务。

2020年地方财政收入完成2559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1.2%，较上年增长4.1%，其中：税务局完成18491万元，较上年下降13.7%；财政局完成7102万元，较上年增长125%。上级补助收入185522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3705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01856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9961万元。新增一般债券收入2373万元，债券转贷收入9600万元，调入资金6708万元，上年结余1444万元，2020年财政收入总计231240万元。

2020年年初汇总编制的全市财政支出预算为116657万元，加上预算执行中上级财政增加补助、新增政府债券等，全年支出调整预算为213097万元。全市财政支出完成21094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8.9%，较上年增长2.3%，有力地支持了全市各项事业的发展。支出分项目完成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3835万元，增长0.2%；公共安全支出10479万元，增长16.3%；教育支出29186万元，增长2%；科学技术支出212万元，增长0.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209万元，增长2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509万元，增长2.1%；卫生健康14218万元，增长0.8%；节能环保支出6026万元，增长100.7%；城乡社区支出29317万元，增长1.1%；农林水支出39194万元，增长22.9%；交通运输支出5527万元，增长37.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206万元，增长47.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608万元，增长

0.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286 万元，增长 1.8%；住房保障支出 6149 万元，增长 8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432 万元，增长 303.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539 万元，增长 101.3%；债务付息支出 2003 万元，增长 8.7%；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3 万元，增长 85.7%。

2020 年财政收支平衡情况是：财政收入总计 231240 万元，减去我市财政支出 210948 万元、债券转贷还本支出 12091 万元、预计上解渭南市财政支出 5759 万元，补充稳定调节基金 293 万元，年终结余 2149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2020 年我市本级基金收入 44595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基金收入 6269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 758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28000 万元，上年结余 5012 万元，收入合计 91456 万元。当年基金支出 87530 万元，年终结余 3926 万元。

2020 年我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为 23220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20307 万元，收入合计 43527 万元。当年我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6070 万元，年终结余 17457 万元。

2020 年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240 万元，上年结余 798 万元，收入合计 1038 万元，当年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98 万元，年终结余 240 万元。

2020 年渭南下达我市政府债务限额为 16477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67673 万元，专项债务 97100 万元。截止 2020 年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14057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1025 万

元、专项债务余额 89550 万元) 未超过上级下达限额, 债务风险总体安全、可控。

过去的一年, 财税部门面对疫情冲击下的经济收缩和疫情防控支出增加、政策性减税降费的叠加影响, 坚持底线思维, 以敢担当、善作为的实际行动坚持有保有压, 统筹预算安排, 积极争取中省市转移支付、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兜牢“三保”底线, 努力保障各项事业发展资金需求。

(一) 内强外争, 多措并举, 全力对冲疫情影响

聚焦收入目标, 把努力增收作为财政工作的首要任务, 内外兼修提升财政综合财力。一是面对严峻的收入形势, 积极主动作为, 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 坚持惠企利民, 优化营商环境, 提振企业信心。同时加强财税协同, 采取涉税信息共享、税源监管预测、堵漏挖潜、严格督查考核等各项措施促增收、保增长; 加强对非税收入的征管, 严格“收支两条线”管理, 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征收入库。二是紧抓上级财政加大对地方转移支付力度、发行抗疫特别国债、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模等积极的财政政策, 充分发挥职能作用, 加强与上级沟通联系, 主动对接, 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全年新增省对县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基数 7533 万元, 达到 6.43 亿元, 增长 9.9%; 新增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1955 万元, 达到 9705 万元, 增长 13.9%; 争取预算内专款和政府性基金专款 8.6 亿元; 争取特殊转移支付资金 10035 万元; 争取新增债券资金 37953 万元。极大的减轻了本级

财政压力，促进了各项事业稳固、健康、有序地发展。

（二）抓“六保”，促“六稳”，做好民生兜底保障

围绕“六保”“六稳”重点工作，强化责任担当，抓好政策落实，集中财力优先保障“三保”支出需求，用政府的“紧日子”换取百姓的“好日子”。全年民生支出完成 16.9 亿元，占财政支出的 80.24%。一是加强库款调度管理，优先工资足额发放，经费按时保障。调度资金 18.6 亿元，确保全市干部职工工资、津补贴的及时足额发放，满足各基层单位运转及履职资金需求，机关事业单位运行平稳有序。二是突出民生改善，加强社会保障和卫生健康支出。发放城市和农村低保金 1696 万元，发放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生活补贴、护理补贴及残疾人两项补贴 1895 万元，缓解了弱势群体生活困难；拨付公共卫生领域资金 2429 万元，大力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医疗保障水平；拨付新冠肺炎防疫资金 2575 万元，保障我市新冠疫情防治工作经费需要。三是大力发展文化教育事业，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能力和水平。拨付建设资金 6084 万元，促进市区校园提质扩容；拨付教育公用经费 3894 万元，教育疫情防控经费 130 万元，确保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拨付教育资助资金、义务教育营养补助资金 1854 万元，有效改善学生营养膳食；拨付教师工资 2.1 亿元，实现教师工资逐年增长。拨付文化旅游专项资金 3150 万元，保证了我市文化事业的顺利推进，持续提升我市旅游品质。四是立足发展促农业，支持乡村振兴发展。通过惠民“一卡通”发放各类补贴

4182 万元，确保惠民补贴政策落地见效；及时下达中省市农林水专项资金 2.3 亿元，重点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移民后扶、中小河流治理、农村安全饮水、厕所革命等项目，切实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和农村人居环境。五是聚焦重点任务，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拨付扶贫专项资金 5552 万元，重点支持扶贫产业发展和贫困村基础设施改善，确保全市脱贫攻坚工作持续推进。狠抓消费扶贫联动配合，全市“832 消费扶贫平台”实现采购 150 万元，超额完成农副产品采购任务。六是支持生态保护与治理，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拨付煤改电、煤改气等补助资金 5015 万元，推进了铁腕治霾工作的高效运行；拨付资金 3747 万元，支持了秦岭北麓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工作，生态环境得到有效改善。七是积极落实财政政策，促进市域经济复苏。拨付资金 380 万元，确保农业保险政策落实；拨付资金 400 万元，专项用于我市中小企业技术改造提升奖励；拨付资金 800 万元，用于企业纾困；拨付政府专项债券 2.8 亿元支持罗敷生物医药产业园区建设；落实政策性减税降费 4100 万元，发放稳岗补贴、一次性就业补贴 470 万元，降低企业运行成本，提振复工复产信心。八是补短强弱，推动城市建设高质量发展。大力支持环境卫生整治、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活动、推动交通文明出行、补齐城市公共设施建设短板，基本实现城乡面貌“安全、整洁、有序、稳定”。

（三）深化改革、强化监督，财政工作效能显著提高

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新的《预算法实施条例》，深化预算

编制和执行监督管理，持续推进核心业务一体化改革，财政工作效能得到显著提升。一是预算管理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基于“财政云”构架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基本实现，部门预算编制、指标管理、国库支付、单位会计核算等核心业务顺利上线运行，预算管理约束力得到大幅提升。二是综合预算编制基础更加牢固，完善机构改革单位部门预算的基础信息维护、项目库管理、资产台账、部门预算、指标管理、国库集中支付、账户管理等调整，提高了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项目支出与预算执行、绩效管理、存量资金的关联度得到提升，预算约束能力更强。三是坚持有保有压，统筹预算安排，清理盘活存量资金，争取上级各类资金支持，集中财力办大事，为市委、市政府实施重大项目提供财力支持，财政统筹能力更强。四是依法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清理清查债务存量，坚决制止违法违规融资行为，严守52条“负面清单”，完善化解实施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全年化解隐性债务1.54亿元，有效维护了财政经济平稳运行。五是政府采购、财政投资评审、国有资产监管等各项工作高效运转，全年完成政府采购12958万元，较预算节约1126万元，节约率8.7%；完成92个财政投资项目的评审，共计送审金额7.4亿元，审定投资额6.7亿元，审减各项不合理资金6322万元，核减率8.6%；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核实、登记、管理等工作，全年核销资产14宗，涉及资金276万元。深入推进企业办社会职能“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完成8家中省企业

的 14 个职工家属区固定资产划转、管理权移交，先后投资 7250 万元完成水、电、暖施工改造。推进公务用车改革，完成党政机关及企事业单位 354 辆公务用车标识化，搭建公务用车信息化平台，安装公务用车定位系统 284 辆。六是稳步推进农村综合改革，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548 万元，支持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和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为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2021 年财政预算情况

2021 年财政工作的基本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省市经济财政工作会议要求，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认真落实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加强财政资源统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优先保障“三保”支出，支持推动全市重点工作落实；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切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为谱写华阴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有力的财力保障，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计划目标，综合分析当前的财税形势，充分考虑财税改革因素，2021 年我市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 26400 万元，较上年增长 3%。收入分部门计划为：税务部门收入计划 22800 万元，较上年计划增长 3%，财政部门收入计划 3600 万元，较上年计划增长 3%。

参照 2020 年度财政结算及预下专款数据估算，2021 年我市财政可用财力为 155415 万元，剔除预计上解上级财政资金 5759 万元，实际可使用财力为 149656 万元（含上级预下专项转移支付 26086 万元）。根据我市财政供养人员基本支出、民生工程配套支出及政府债务等刚性支出需求，2021 年全市财政支出预算安排为 1496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长 5.6%（剔除预下专款因素）。按照县级“三保”要求测算我市 2021 年“三保”需求为 114070 万元，其中：保工资：83163 万元、保运转 5558 万元、保基本民生 25349 万元。2021 年地方财政支出预算优先保障“三保”需求，预算执行中的支出增加必须通过争取上级新增财力性补助资金来弥补。

支出分科目安排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53 万元，增长 2.2%；公共安全支出 9306 万元，增长 43.7%；教育支出 26828 万元，增长 11.2%；科学技术支出 147 万元，增长 36.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18 万元，增长 2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44 万元，增长 41.1%；卫生健康支出 7602 万元，增长 10%；节能环保支出 2150 万元，增长 7.5%；城乡社区支出 5989 万元，增长 5.4%；农林水支出 21030 万元，增长 36.6%；交通运输支出 1666 万元，增长 2.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65 万元，增长 0.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33 万元，增长 0.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510 万元，较上年增长 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32 万元，增长 23.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83 万元，

增长 7.7%；预备费 3000 万元；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6500 万元；其他支出 3200 万元。

2021 年，预计我市本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 22000 万元，上级预下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2777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3926 万元，收入合计 28703 万元；今年我市政府性基金计划支出为 28703 万元。

2021 年，我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 24373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17457 万元，收入合计 41830 万元；今年我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计划为 22557 万元，年终结余 19273 万元。

2021 年，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 240 万元，今年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计支出为 240 万元。

支出预算安排在预算实际执行过程中，上级财政还将新增下达一定的补助资金，一些支出预算项目还要变动，其变动情况将另行报告。

为确保 2021 年预算任务圆满完成，将着力抓好以下四方面工作：

（一）实施积极有为财政政策，确保财政收入平稳增长

充分发挥财政引导作用，加快推动经济复苏振兴。一是努力培植财源。综合运用信贷奖励、财政贴息等财税政策，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为市场注入活力，带动产业转型；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利好政策落实，支持招商引资，努力培植新兴税源，培养财政收入新增长点。二是强化收入征管和分析预测。科学研判经济

税收形势，持续推进协税护税工作，加强部门协调，齐抓共管，抓好重点税种、重点行业及重点企业税收工作，做好税收服务促进税收提质增效。三是强化非税收入征管，加强国有资产经营收益管理，拓宽收入来源，确保应收尽收。

（二）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统筹保障重点支出

加强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会议及培训等一般性支出，确保预算单位一般性支出只减不增，清理规范过高承诺、过度保障的支出政策，切实保障重点领域资金需求。一是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切实保障工资发放、机构运转和基本民生需求，维护社会稳定。在改善民生上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确保民生支出政策建立在更加稳固、更加持续的基础上。二是统筹疫情防控和基本公共服务要求，加强重点人群、重点场所管控，优先提高教育、医疗、社保等公共服务支出效率。持续推进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均衡发展，努力提标扩容改善办学条件，保持财政教育投入持续稳定增长；支持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着力解决卫生基础设施薄弱问题，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能力；落实社会保障待遇标准提高，加大对特困人员、残疾人等群体的兜底保障，支持加快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三是统筹乡村振兴和三大攻坚战要求，解决好当前突出问题和实现未来长远目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加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促进产业深度融合，为实现乡村振兴长期目标夯实基础。大力支持污染防治、生态建设，补齐环境整治短板，打造更多生态宜居的美

丽乡村。坚持底线思维，聚焦重点领域，针对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短板弱项和风险挑战进行前瞻性谋划和应对，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重大风险的底线。

（三）持续推进财政改革，不断提高理财能力和水平

以“陕西财政云”改革为平台，深入推进财政业务一体化改革，积极应对当前经济形势。一是深化综合预算管理，在零基预算的基础上，运用大数据信息服务预算管理，实现财政业务全流程在线办理，进一步探索建立预算支出结构调整机制。二是健全项目库管理，突出财政承受能力的匹配性、债务水平的安全性评估，把项目库建设作为推动预算管理制度改革重要突破点，和对接政府发展规划的重要着力点，树立“先谋事后预算”的理念，进一步硬化预算约束。三是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建立以绩效为核心、以目标为指引、以成本为衡量的预算分配新机制，持续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四是全面推进财政法制改革，围绕建设法治政府和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要求，做好预决算公开，建立监督有力、公开透明的财政管理机制；开展国有资产清查，全面提升国有资产监管能力和监管水平；规范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履行“国家所有、政府使用、财政管理”职责；加强税政法制建设，服务“放管服”，优化营商环境，全面依法行政，依法理财。

（四）坚持事业发展和干部成长双向推进，助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紧扣“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要求，以党建为统领，立足职能、担当尽责。一是坚持党建统领，强化政治自觉。自觉把财政工作放在市委、市政府的大局中谋划和推进，担当作为不松劲，进一步理清思路，以实际行动践行使命要求，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二是正视现状，切实提升干部队伍建设。强力激发疫情影响之下财政干部队伍的活力，营造浓厚的干事创业氛围，坚持鲜明导向，引领干部精业务强素质，勇于争先进位；加强廉政警示教育，正风肃纪，监督与激励并举，加强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持续推动财政源头治腐。三是强化效能提升，重点提升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加强对经济形势的深度研判，及时关注财政工作的热点、焦点和难点问题，有针对性地研究破解，不断提高处理复杂问题的能力和水平，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

各位代表，做好 2021 年财政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迎难而上，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加快建设国际山水生态文化旅游名市而努力奋斗！

华阴市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上级关于三公经费预算“只减不增”的要求，华阴市 2021 年财政“三公经费”预算为 1426 万元，较 2020 年 1466 万元，下降 180 万元，下降 2.7%。（下降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八

项规定”要求，严格规范公务用车管理、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及次数，从而减少“三公经费”支出费用）。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973万元，较上年下降12万元，下降1.2%，公务用车运行费严格按照车改办批复的部门车辆数编制部门公务用车费。公务接待本着“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按照上级文件规定的批次、人数、级别等严格执行，预算安排为453万元，较上年下降28万元，下降5.8%。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事务，因此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华阴市2020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为认真贯彻落实《渭南市财政局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渭财预办〔2012〕271号）和《华阴市财政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阴财发〔2013〕393号）文件要求，华阴市财政局按照绩效考评量化指标表，逐一对照，对我市农业局、水务局、司法局、社保局、畜牧局各镇办中心等单位2016年财政重点支出22个项目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检查，涉及资金4533.6万元。绩效评价工作采取项目实施单位自评、财政部门重点抽评，采取听、查、评、议的工作方式，最后形成财政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作为2018年度项目预算资金安排调整依据。

华阴市2020年财政转移支付预算情说明

（一）2021年财政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2021年预计财政转移支付收入115082万元。

1、税收返还3705万元

1、一般性转移支付 85291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 64363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 9705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 10408 万元；其他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815 万元。

2、专项转移支付预下 26086 万元。

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925 万元；教育支出 3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485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50 万元；；农林水事务 922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35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559 万元。

今年支出预算安排在预算实际执行过程中，上级财政还将新增下达一定的补助资金，一些支出预算项目还要变动，其变动情况将另行报告。

债务情况说明

2020 年我市政府法定债务增加了 39973 万元（再融资债券 2373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96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28000 万元）。债务减少 14141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12091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 2050 万元）。2020 年末我市政府法定债务余额为 140574.6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1024.68 万元，专项债务 89550 万元）；2020 年我市政府法定债务限额为 1506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4300 万元，专项债务 96300 万元）。

财政预算报告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原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是按照财政部规定的统一科目和口径统计的收入，包括地方固定收入以及中

央与地方共享收入中地方所得部分。地方各级财政总收入减去上划中央、省、市收入即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 政府性基金收入。是指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国家行政法规和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的规定，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按照国家规定程序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收取或者以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其他方式筹集具有专项用途的资金所产生的收入。包括各种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收入。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生育保险基金等内容。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 转移支付。是指上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财政体制和政策规定，给予下级政府的补助资金。财政转移支付包括为均衡地区间基本财力由下级政府统筹安排使用而设立的一般性转移支付以及用于办理特定事项设立的专项转移支付。

6. 地方政府债券。从 2009 年起，为支持扩大内需，增加政府投资，财政部每年代理地方政府发行一定数额的政府债券。这是政府为实现公共财政职能、平衡财政收支、按照有借有还的信用原则筹集财政资金的一种方式。自 2015 年起，财政部通过转贷地方政府债券置换地方存量债务本金，地方财政此后主要负担债务利息支出。

7. 一般债券。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作为偿债来源，同时还可以采取调减投资计划、统筹各类结余结转资金、调入政府性基金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或预备费等方式筹措资金偿还，必要时可以处置政府资产。

8. 专项债券。以政府性基金收入作为偿债来源，同时还可以通过调入项目运营收入、调减债务单位行业主管部门投资计划、处置部门和债务单位可变现资产、调整部门预算支出结构、扣减部门经费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

9. 政府债务限额管理。为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更好发挥政府债务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积极作用，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国务院根据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确定地方政府债务总限额，并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财政部在全国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的总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各地区建设投资需求等提出各省债务限额，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各省级财政部门。省级财政部门依照财

政部下发的限额，提出本地区政府债务安排建议，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省级政府报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本地区建设投资需求提出省本级及所属各市县当年政府债务限额，报省级政府批准后下达各市县各级政府。市县政府确需举借债务的，依照经批准的限额提出本地区当年政府债务举借和使用计划，列入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报省级政府备案并由省级政府代为举借。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限额（或减去当年调减债务限额），具体分为一般债务限额和专项债务限额。

10. PPP 模式。即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的字母缩写，是指政府与私人组织之间，为了提供某种公共物品和服务，以特许权协议为基础，彼此之间形成一种伙伴式的合作关系，并通过签署合同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确保合作的顺利完成，最终使合作各方达到比预期单独行动更为有利的结果。公私合营模式（PPP），以其政府参与全过程经营的特点受到国内外广泛关注。PPP 模式将部分政府责任以特许经营权方式转移给社会主体（企业），政府与社会主体建立起“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的共同体关系，政府的财政负担减轻，社会主体的投资风险减小。

